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网站(www.shhuangpu.gov.cn)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黄浦区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强监管,逐步推动政务公开从管理驱动向需求驱动转变,从注重公开数量向更加注重公开质量和深度转变,从“公开即上网”向“公开即服务”转变,不断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通过“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网站、《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公报》等平台主动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24 件

(其中区级8件,部门16件)。准确发布[黄浦区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部门预算、2022年度部门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等财政信息。按规定及时发布[黄浦区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集中发布[区政府2023年度承办市、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发布[区政府年度实项目清单](#),及时跟踪并公开项目进展及完成情况。发布[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并实行动态调整](#)。围绕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公开[政府文件](#)、[区政府会议](#)、[人事任免](#)、[规划计划](#)、[行政权力](#)、[统计数据](#)、[公共资金](#)、[公共资源](#)、[公共监管](#)、[公共服务](#)、[国有资产](#)等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受理向区政府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51件,已答复429件(含上年度结转22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另有44件申请依法顺延到下年度答复。发生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6件、审结6件,行政诉讼16件、审结16件,均获维持。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做好新增非密公文全量备案工作。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工作机制,持续推进历史公文公开属性重新认定和转化公开工作,全年[历史信息转主动公开](#)16件,[依申请转主动公开](#)信息9件。

(四) 平台建设情况

做好[政府公报](#)编辑发行工作。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做好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和内容维护。加强“政务公开服务专区”等线下公开渠道建设。

（五）监督保障情况

强化监督检查与考核评估，半年度开展工作督查，进一步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年底开展政务公开考核评估，[考核方案](#)、[考核结果](#)向社会公开。2023年，通过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专项培训、系统培训及专项调研等，进一步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8	2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50	1	0	0	0	0	45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2	0	0	0	0	0	2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9	1	0	0	0	0	10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42	0	0	0	0	0	42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01	0	0	0	0	0	10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46	0	0	0	0	0	146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6	0	0	0	0	0	6
		2. 重复申请	6	0	0	0	0	0	6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0	0	0	0	0	1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5	0	0	0	0	0	15	

	(七) 总计	428	1	0	0	0	0	42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4	0	0	0	0	0	4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4	0	2	0	6	8	0	5	0	1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部分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二是区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维护有待进一步加强。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有效提升政务公开队伍业务能力和水平。2023年，组织开展全区性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包含政务公开新形势介绍、信息公开制度简介、案例点评等内容；开展第三方2022年专项调研总结培训，邀请第三方团队就2022年专项调研及三大优秀案例评选工作进行评讲总结；围绕提高政务公开实效、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及依申请公开重点难点问题答疑等内容进行街道专场培训。二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运维管理和日常更新，强化专栏的日常巡查、维护，定期排查错链、断链，积极探索以技术手段赋能网站维护新模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区政府办公室根据《2023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工作要求，结合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做好任务分解，加强日常检查和跟踪督查，扎实推进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走深走实。

一是以监督保障促提质增效。印发[《2023年黄浦区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共包括90项下达任务和37项申报任务，落实情况均纳入政务公开年度考核评估。开展政务公开年中督查，对各部门和单位落实《任务分解表》中相关工作情况进行跟踪督查，确保按时间节点完成工作任务，印发《2023年上半年政务公开工作情况通报》。年末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年度考核，强化考核评估的结果运用，抓好突出问题与薄弱环节的整改落实。通过组织全年各类培训，有效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整体水平。区府办政务公开科于本年度获评“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二是以有力措施提升服务效能。

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有效推进重大决策全流程公开，2023年全面推广应用[“重大行政决策”专题](#)，在对原有版块进行整合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和调整内容架构，分别设置“区政府重大决策、部门重大决策、街道重大决策、决策制度”四大栏目，及时动态更新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效果评估等开展情况，较好地贴近公众的访问需求和阅读习惯，做到简洁易用、层次清晰、界面

人性化，有效实现重大行政决策全生命周期和全过程环节一站式展示。全面落实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预公开，对公开征集意见的政策草案同步开展解读，[2023年共47件草案公开征集社会公众意见](#)，均配发草案解读。制度性推进会议公开，邀请利益相关方、企业代表、市民代表等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公众代表列席会议情况向社会公开](#)，全年共邀请37位公众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21个议题，列席议题涵盖房屋征收、公共卫生、托育服务发展等。

推动政策便利获取和落地实施。围绕营商环境、惠企服务、招生入学、基本养老服务等市民企业关注度高、办事需求大、政策文件体量大的领域，对本区主动公开且现行有效的政策及其政策解读、常见问题问答等进行梳理，着力解决政策分散、查找难、适用难等问题。上线[“阅办联动”](#)功能，对本区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梳理，上线升级“阅办联动”功能，在文件页面增设“办”字图标，直接点击即可直达办事页面，实现了从“看到政策”到“用到政策”的无缝衔接。

更好提升政府开放活动效果。[2023年黄浦区“政府开放月”](#)活动以“[在黄浦，商未来，享生活](#)”为主题，累计开展活动近40场次，参与人数2800余人。各类活动主要围绕企业专场和民生专场两大板块展开，以公共管理机构、公共服务场所为主体，以民心工程、实事项目等为主要内容，紧贴

区域实际，凸显黄浦特色，多角度展示区域发展成果、多维度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逐步形成规模和品牌效应。此外，推动各涉企部门、民生部门和各街道结合重点工作，围绕社会公众广泛关注的领域，开展常态化政府开放活动。

三是以典型案例推动政务公开经验分享。本年度，区政府办公室会同第三方，围绕区中心工作开展政务公开专项调研。通过座谈、交流、挖掘、培育，形成《2023年黄浦区部分单位政务公开案例合集》，涉及优化营商环境、民生实事、基层治理、法治建设等主题，内容主要为相关单位在政策解读、精准推送、公众参与、回应关切等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好的做法和举措。后续，将推动案例合集在区内部门、街道的分享互鉴，并选择1-2个[优秀案例](#)对外发布，进一步发挥案例的启发示范作用。

另报告：本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的收费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及本市有关规定执行。本机关本年度暂未开展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